

安溪县林业局文件

安林财〔2024〕33号

安溪县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（市县第三批）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

福田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（市县第三批）的通知》（闽财资环指〔2023〕36号）、《安溪县林业局安溪县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（市县第三批）的通知》（安林财〔2024〕24号）和《安溪县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（第三批）造林绿化任务的通知》（安林函〔2024〕2号）精神，经组织检查验收并经研究决定，现将项目补助资金 16 万元下达给

你单位，请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安溪县2023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（市县第三批）
项目补助资金一览表



安溪县林业局

2024年12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安溪县林业局办公室

2024年12月30日印发

附件

安溪县2023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（市县第三批）项目补助资金一览表

单位	完成情况（亩）				应发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			应扣 预下达 资金 （万元）	本次 实际 下达 资金 （万元）
	计	珍贵用材 树种造林	乡村公园	森林抚育	计	珍贵用材 树种造林 （850元/亩）	乡村公园 （150000元/个）	森林抚育 （160元/亩）		
福田乡	710	200	10	500	40	17	15	8	24	16